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各方面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logo for EuroEyes, featuring the word "EuroEye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dark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EuroEyes International Eye Clinic Limited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6)

- (1) 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 (2)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 (3) 重選退任董事；
- 及
-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在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5頁。本通函亦已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uroeyes.com>)刊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最遲於2025年6月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述時間及日期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分派禮品或招待茶點。

本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2025年4月25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I-1
附錄二 —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資料	II-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A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在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召開及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5頁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而「細則」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發行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最多佔授出該授權的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20%的股份，另加數額相等於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授出的授權所購回股份總數的任何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4月1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大綱」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購回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最多佔通過授予有關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股份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附屬公司」	指	屬公司條例所指為本公司現時及不時的附屬公司的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	指	百分比

EuroEyes

EuroEyes International Eye Clinic Limited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6)

執行董事：

Jørn Slot Jørgensen 醫生 (主席)
Markus Braun 博士
Jannik Jonas Slot Jørgensen 先生
Dan Zoltan Reinstein 教授

非執行董事：

Marcus Huascar Bracklo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Hans Helmuth Hennig 先生
Philip Duncan Wright 先生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

註冊地址：

4/F,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Valentinskamp 90
20355 Hamburg
Germany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銅鑼灣
羅素街2-4號
2000年廣場3樓

敬啟者：

- (1) 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 (2)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 (3) 重選退任董事；
- 及
-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相關資料，涉及(其中包括)(i)授予董事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ii)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及(iii)重選退任董事。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2024年6月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發行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董事擬請求股東批准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批准發行授權的決議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0,706,000股股份。待通過批准發行授權的普通決議案及基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不會再發行股份，本公司根據批准發行授權的決議案將可發行最多64,141,200股股份，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發行授權將持續生效，直至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舉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述任何較早日期（以最早發生者為準）為止。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根據發行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的即時計劃。

此外，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另行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將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倘於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該授權）購回的該等股份加入根據發行授權准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

發行授權及擴大發行授權的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及第7項決議案分別提述的普通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2024年6月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董事擬請求股東批准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批准購回授權的決議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0,706,000股股份。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期間的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根據購回授權可予購回的股份最大數目將為32,070,600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購回授權將持續生效，直至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舉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提呈的第6項普通決議案所述任何較早日期（以最早發生者為準）為止。

按照上市規則規定提供購回授權必要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說明函件旨在向股東提供所需的合理資料，使彼等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予董事購回授權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97港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倘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公司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就確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末期股息派付日期」一段。

重選退任董事

於本通函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Markus Braun博士、Jannik Jonas Slot Jørgensen先生、Dan Zoltan Reinstein教授、Marcus Huascar Bracklo先生、Hans Helmuth Hennig先生、Philip Duncan Wright先生及Katherine Rong Xin女士。

按照細則第109(a)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的董事應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以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Dan Zoltan Reinstein教授（「**Reinstein教授**」）、Marcus Huascar Bracklo先生（「**Bracklo先生**」）及Hans Helmuth Hennig先生（「**Hennig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所有上述三名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就重選董事（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的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經評估上述退任董事的表現及考慮不同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列其他條件，就重選上述退任董事的提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守則條文第B.3.4(a)條，(i)董事會已評估及審閱基於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準則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確認Hennig先生仍為獨立；(ii)提名委員會已評估及信納Hennig先生的獨立性；及(iii)董事會認為Hennig先生仍然獨立於管理層之外，且概無可能對行使其獨立判斷造成重大干擾的關係。

提名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後，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認為Hennig先生能為董事會的多元化作出貢獻。

鑒於上述因素及相關人士的經驗、知識及承擔，董事會將推薦上述董事（即Reinstein教授、Bracklo先生及Hennig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Reinstein教授、Bracklo先生及Hennig先生（即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履歷簡介及彼等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均已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在香港中環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5頁。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發行授權、購回授權、藉於發行授權加入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授權以及重選退任董事。

本通函亦已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uroeyes.com>)刊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的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主席真誠決定容許僅涉及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授予董事發行授權、購回授權、擴大發行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該等決議案。

就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3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6月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就確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末期股息派付日期

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至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

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和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和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引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一般事項及其他事項

敬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列資料。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

2025年4月25日

本附錄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與第6項決議案有關的說明函件，以向股東提供必要資料，使彼等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0,706,000股股份。待通過普通決議案且基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不會再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將可購回最多32,070,600股股份，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2. 購回的理由及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的地位

董事認為，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且能為董事提供靈活性，以於對本公司而言合適及有利時於市場上購回股份。

本公司現時無意註銷其透過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及／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董事可根據購回時的市場情況及本公司的資本管理需要，決議註銷購回股份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視乎市場情況及當時的融資安排，註銷購回股份可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相反，本公司購回並持作庫存股份的股份可按市價於市場上出售，以為本公司籌集資金或轉讓或用於其他用途，惟須遵守上市規則、大綱、細則及適用開曼群島法律。根據購回授權的購回僅於董事相信購回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進行。

3. 購回的資金及影響

本公司僅可運用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大綱、細則及上市規則可合法作此用途之資金購回股份。

倘於建議購回期間的任何時間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狀況（相較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披露狀況而言）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董事不擬在對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4. 股份價格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月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如下：

月份	股份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4年		
5月	5.820	5.100
6月	5.320	4.840
7月	5.390	4.810
8月	5.100	4.100
9月	4.800	4.300
10月	4.840	4.300
11月	4.520	4.010
12月	4.150	3.740
2025年		
1月	3.900	3.200
2月	3.590	3.090
3月	3.500	3.070
4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3.350	2.860

5. 收購守則的影響

購回股份可能導致股東於本公司表決權的權益比例增加，而有關增加將就收購守則被視為收購表決權。因此，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而定，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之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於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名冊）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姓名	實益權益	股份數目			佔於最後	佔已發行
		配偶權益	法團權益	合計	實際可行日期	股份總數的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購回授權)
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	179,899,000	379,100	4,007,000	184,285,100	57.46%	63.85%
Susanne Jørgensen醫生(附註)	379,100	183,906,000	—	184,285,100	57.46%	63.85%

附註：Susanne Jørgensen醫生為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的配偶，因此Susanne Jørgensen醫生被視為於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倘董事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則上述股東的總權益將增至約等於上表最後一欄所示百分比，而有關增加不會導致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的責任。就董事所知，董事目前無意購回股份以致須根據收購守則提出強制收購要約的責任及／或會導致公眾人士持股數目降至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最低持股百分比。

6. 本公司購回股份

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於聯交所購回合共9,624,000股股份，詳情載於下表：

日期	購回股份數量	每股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最低價格 (港元)	總收購價 (港元)
2024年10月4日	100,000	4.80	4.79	479,800
2024年10月7日	19,000	4.70	4.70	89,300
2024年10月8日	84,000	4.80	4.70	399,800
2024年10月16日	130,000	4.70	4.69	610,880
2024年10月23日	240,000	4.72	4.70	1,132,320
2024年10月24日	491,000	4.80	4.70	2,334,650

日期	購回股份數量	每股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最低價格 (港元)	總收購價 (港元)
2024年10月28日	99,000	4.70	4.68	465,160
2024年10月29日	151,000	4.60	4.45	684,270
2024年10月30日	50,000	4.50	4.50	225,000
2024年10月31日	59,000	4.40	4.39	259,500
2024年11月1日	370,000	4.50	4.45	1,661,460
2024年11月5日	425,000	4.42	4.37	1,872,910
2024年11月6日	100,000	4.35	4.33	434,960
2024年11月8日	304,000	4.26	4.26	1,295,040
2024年11月11日	192,000	4.35	4.25	823,940
2024年11月14日	151,000	4.25	4.20	640,140
2024年11月18日	200,000	4.30	4.20	847,500
2024年11月25日	153,000	4.28	4.20	650,900
2024年11月28日	50,000	4.15	4.14	207,460
2024年12月4日	36,000	4.12	4.12	148,320
2024年12月6日	300,000	4.13	4.10	1,234,660
2024年12月9日	50,000	4.00	3.98	199,980
2024年12月10日	162,000	4.02	4.00	648,880
2024年12月13日	100,000	4.00	4.00	400,000
2024年12月17日	150,000	4.00	3.96	599,170
2024年12月19日	180,000	4.00	3.90	715,430
2024年12月23日	61,000	4.00	4.00	244,000
2024年12月30日	6,000	3.95	3.94	23,650
2025年1月3日	400,000	3.90	3.80	1,539,420
2025年1月8日	50,000	3.80	3.79	189,900
2025年1月10日	1,300,000	3.85	3.68	4,876,560
2025年1月14日	1,000,000	3.51	3.50	3,508,000
2025年1月15日	100,000	3.50	3.50	350,000
2025年1月16日	48,000	3.50	3.50	168,000
2025年1月17日	413,000	3.50	3.40	1,419,040
2025年1月23日	1,150,000	3.35	3.25	3,788,210
2025年1月27日	750,000	3.38	3.28	2,491,990
總計	9,624,000	—	—	37,660,200

7. 董事行使本公司的權力進行購回

董事將根據購回授權及按照上市規則、大綱、細則、香港法例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本公司的權力進行購回。

8.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及核心關連人士

概無董事或（據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有意於股東批准購回授權後根據購回授權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彼等現時有意將股份售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承諾於股東批准購回授權後不會如此行事。

9. 本公司確認

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確認，說明函件及購回授權均無異常之處。

擬重選連任的董事

以下載有根據細則第109(a)條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的董事詳情。

執行董事

Dan Zoltan Reinstein教授，62歲，自2022年7月8日起擔任執行董事。

Reinstein教授為London Vision Clinic Partners Limited (「**LVCPL**」) 及London Vision Clinic Training Limited (「**LVCTL**」) 的董事，該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Reinstein教授為London Vision Clinic Limited的創辦人，並自2002年起出任該公司的醫療總監，以及自2001年起擔任卡爾蔡司醫療技術公司(Carl Zeiss Meditec)的首席屈光手術顧問。彼分別自2010年起擔任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歐文醫學中心教授，自2015年起擔任英國阿爾斯特大學教授，以及自1999年起擔任法國索邦大學教授。Reinstein教授因其發明及對屈光手術領域的重大貢獻而享譽國際，包括發明PRESBYOND®視覺融合激光術(PRESBYOND® Laser Blended Vision)，其為針對老化眼睛（老花眼）閱讀視力並經由卡爾蔡司醫療技術公司作商業化的治療方法，專治40歲以上已出現老花眼（近距離閱讀視力下降）的患者。PRESBYOND®提供一種額外方法，通過免除進行眼內手術更換自然晶狀體必要的LASIK手術，治療較年輕的老花眼患者。

Reinstein教授亦是分層角膜測繪和成像及生物測定領域的生物工程先驅、發明者和開創者。於1991年，其率先繪製了角膜上皮細胞圖，並就此在美國康奈爾大學開發了超高頻數字超聲掃描技術，該技術現已作為ArcScan Insight 100機器人超聲成像在全球範圍內銷售。其Insight 100技術以及更近期的光學相干層析(OCT)設備可使診斷更精準，從而提高了激光角膜與植入式隱形眼鏡(ICL)植入術的安全性及準確性。其專利生物測定技術的應用為LASIK及SMILE的臨床和科學發展做出了重大貢獻。其權威教科書《The Surgeon's Guide to SMILE》於2018年4月出版。Reinstein教授為《Journal of Refractive Surgery》治療性屈光手術專欄的編輯，並已發表超過206篇同行評審論文，大多數屬於配備利用彼於1990年代初任職康奈爾大學時共同發明的Artemis Insight 100技術所開發OCT及超高頻數字超聲掃描的角膜成像及生物測定領域。彼已基於Insight 100機器人掃描開發出可提升ICL安全性的新型方案。Reinstein教授乃角膜激光手術領域發表最多科學論文的臨床科學家之一，並被公認為治療性屈光手術的領先外科醫生之一。

Reinstein教授於1989年畢業於英國劍橋大學臨床醫學院。彼於2006年獲得Waring獎章，於2013年獲得Kritzinger獎，並於2020年獲得國際屈光手術協會主席獎和美國眼科學會的高級成就獎。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Reinstein教授被視為於2,424,000股股份（包括以其個人身份持有的1,623,000股股份及由其配偶Ursula Inge Reinstein醫生持有的80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76%。

Reinstein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2年7月8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其後可續期兩年，惟Reinstein教授與本公司另有協定或根據服務協議終止除外。Reinstein教授須按照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Reinstein教授將收取董事袍金每月約30,000港元，乃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計及彼の資歷和工作經驗以及當前市況及本公司政策後釐定。此外，根據彼與LVCPL及LVCTL的服務合同，彼有權就擔任LVCPL及LVCTL的董事收取基本薪金每年5,628,000港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の酬金（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其他福利）約為5,988,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Reinstein教授(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Reinstein教授重選連任的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w)條予以披露。

非執行董事

Marcus Huascar Bracklo先生，60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兼戰略顧問，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最早於201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3月2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及業務發展提供意見。

Bracklo先生於醫療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專攻企業金融、會計及併購。於1987年10月至1998年8月，彼在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最初擔任實習會計師，並於1997年6月晉升為合夥人。於1992年4月至12月，彼調任至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金融與企業事務司，主要負責就中歐及東歐地區的私有化及會計改革提供建議。於1998年10月，彼加入Arthur Andersen成為合夥人並擔任歐洲醫療主管，期間主要負責醫療行業的跨境併購。於2001年12月至2007年9月，彼擔任投資銀行Sal. Oppenheim. Jr. & Cie. AG & Co. KgaA的董事總經理兼投資銀行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醫療行業的投資銀行業務。彼為Baigo Capital GmbH的董事，該公司由彼於2008年10月創辦，是一家專注於醫療領域的諮詢及投資事務所。彼亦為醫療器械再加工廠商Vanguard AG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以及醫療諮詢公司Lohfert & Lohfert AG的非執行主席。

Bracklo先生於1986年8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更於1987年11月獲得英國倫敦經濟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1990年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及於1995年1月在德國取得執業核數師(Wirtschaftsprüfer)資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Bracklo先生被視為於928,000股股份（包括以其個人身份持有的273,000股股份及由Bracklo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Baigo Capital GmbH持有的65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9%。

Bracklo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19年3月25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其後可按月續期，惟Bracklo先生與本公司另有協定或根據委任函終止除外。Bracklo先生須按照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Bracklo先生將收取董事袍金每月約105,000港元，乃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計及彼の資歷和工作經驗

以及當前市況及本公司政策後釐定。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の酬金（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其他福利）約為2,629,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Bracklo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Bracklo先生重選連任的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w)條予以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

Hans Helmuth Hennig先生，67歲，自2019年3月25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政策、表現、職責、主要委任及行為標準提供獨立判斷。Hennig先生自1983年9月至2020年5月就職於捷成洋行有限公司（「捷成」，於大中華成立的私人持股營銷、分銷及投資公司）。於1990年5月，Hennig先生晉升為捷成企業發展總經理，負責制定集團業務策略。彼隨後於1994年1月進一步獲委任為捷成董事會董事。於1997年1月，Hennig先生成為捷成集團副董事總經理，直至2000年3月的最後職位為捷成集團董事總經理，負責捷成的整體業務經營、策略及發展。

Hennig先生於1977年6月畢業於丹麥奧本羅Deutsches Gymnasium für Nordschleswig，取得了Danish Studentereksamen（高中同等學歷證書）。彼於1987年6月在美國伊利諾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工商管理學院的行政人員發展中心進一步完成第35屆行政人員發展課程。Hennig先生於2012年6月獲聘為中國吉林大學客座教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收到的資料，Hennig先生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Hennig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19年3月25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其後可按月續期，惟Hennig先生與本公司另有協定或根據委任函終止除外。Hennig先生須按照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Hennig先生將收取董事袍金每月約30,000港元，乃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計及彼の資歷和工作經驗以及當前市況及本公司政策後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の酬金（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其他福利）約36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Hennig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Hennig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a)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因素；(b)彼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或過去及現時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c)於彼確認當日並無任何其他因素可影響彼の獨立性。鑒於上述因素，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認為Hennig先生的獨立性可接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Hennig先生重選連任的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w)條予以披露。



EuroEyes International Eye Clinic Limited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目的如下：

1. 收取、考慮及採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批准及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0.0297港元的末期股息。
3. (i) 重選Dan Zoltan Reinstein教授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Marcus Huascar Bracklo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iii) 重選Hans Helmuth Hennig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v)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無條件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通過本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的有關數目本公司額外股份（倘於通過本普通決議案後任何或全部本公司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小數目的本公司股份，則有關總數將作出調整），此授權將包括授出要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轉換任何證券（包括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股份（可於有關期間或之後行使或轉換）的權利；及
- (b) 就本普通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起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
 - (ii) 本公司根據細則或適用法律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列授權之日。」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經不時修訂）購回本公司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購回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倘於通過本普通決議案後任何或全部本公司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小數目的本公司股份，則有關總數將作出調整），而上述批准須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普通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
 - (ii) 本公司根據細則或適用法律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列授權之日。」

7.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通過本通告所載第5項及第6項普通決議案後，謹此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本通告所載第6項普通決議案獲授授權購回或同意購回的有關數目本公司股份，擴大授予董事根據本通告所載第5項普通決議案發行、配發及處置有關數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惟有關數目本公司股份不得超過通過本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倘於通過本普通決議案當日後任何或全部本公司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小數目的本公司股份，則有關總數將作出調整）。」

承董事會命
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

香港，2025年4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於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透過代表投票。
2. 代表委任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人士代為親筆簽署。
3.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就該等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文據及（倘董事會要求）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5. 代表委任文據於簽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後失效，惟就原訂於該日起計十二個月內舉行大會的續會或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要求投票表決者除外。
6. 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7.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5日的通函已附奉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就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的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8. 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3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6月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9. 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
10.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5日的通函已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
11. 如股東週年大會當天上午九時正至上午十時三十分之間的任何時間發出烈風警告（8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信號），或發生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股東週年大會將自動押後至較後日期重新召開。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盡快於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公告以通知股東股東週年大會已被押後（惟未能發佈該公告並不會影響股東週年大會的自動押後）。股東亦可致電本公司熱線(852) 2111 3937查詢股東週年大會是否已被取消。當重新安排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經確定後，本公司將會於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另一份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有關重新安排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不少於七個淨日數前發出。如股東決定於天氣惡劣的情況下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小心謹慎。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Jørn Slot Jørgensen醫生、Markus Braun博士、Jannik Jonas Slot Jørgensen先生及Dan Zoltan Reinstein教授；非執行董事Marcus Huascar Brackl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Hans Helmuth Hennig先生、Katherine Rong Xin女士及Philip Duncan Wright先生。